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 836)

出席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 _____ 股(附註二)
本公司股份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三)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人,代表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七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0樓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就下述決議案按如下所示投票(附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一、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二、	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		
三、	(1) 重選王傳棟先生為董事。 (2) 重選史寶峰先生為董事。 (3) 重選張軍政先生為董事。 (4) 重選劉貴新先生為董事。 (5) 重選陳國勇先生為董事。 (6) 重選錢果豐博士為董事。 (7) 重選蘇澤光先生為董事。 (8) 重選楊玉川先生為董事。 (9) 授權董事會釐定所有董事之酬金。		
四、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五、	給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		
六、	給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七、	擴大給予董事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特別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八、	批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所載的建議修訂本公司之章程細則。*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鑑於新型冠狀病毒大流行帶來的風險持續存在,股東不可親身出席會議。有意對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東僅可通過委任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作為代表代其投票的方式進行投票。倘閣下有意委任一名代表,代表閣下觀看及收聽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請於下文橫線處填上他/她的姓名及電郵地址:

姓名及電郵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股東簽署(附註五):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得被視為與全部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之「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明確指示,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就有關決議案酌情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酌情對召開大會通告以外,並於會上適當提出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有限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於符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二日內容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所載的任何條件的前提下,倘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任何大會上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會議,則僅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文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001-2002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 於符合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所載的任何條件的前提下,任何有權出席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惟每名委任代表限於代表股東持有並在有關代表委任表格內指明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但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於符合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所載的任何條件的前提下,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不受限制。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本聲明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的相同語義。
- 閣下的個人資料乃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如未能提供充足資料,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處理閣下於本代表委任表格所陳述的指示及/或要求。
- 本公司可能向其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披露或轉移閣下的個人資料作任何上述用途,並保留有關資料一段必需期間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閣下有權要求查閱及/或更正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查閱及/或更正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應以書面方式送交本公司。